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632726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04日

商 标

健林静

申请人 四川健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龙泉驿区）车城东一路9号

代理机构 重庆龙华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药用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广告；市场营销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医疗记录和档案的计算机化管理